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力度，加深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深办发〔2019〕32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相关规定，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香蜜湖街道办”）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我分析与评价，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香蜜湖街道办于1989年4月21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是福田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地处福田中心区，行政区域东起香梅路，西止侨城东路，南临深南路，北止北环路，面积9.57平方公里。下辖香安、香梅、香岭、竹林、竹园、农园、香蜜、东海、侨香9个社区，办事处办公地址设在农林路1号。辖区人口约13万人。其主要职能如下：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制定辖区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辖区的基层组织建设，指导社区居委会工作，支持和促进居民依法自治，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社区治理水平位居全国前列。

3. 负责辖区的公共服务工作，统筹辖区服务资源，做好辖区政务服务、群众性科技、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爱卫运动、人口计生、社会救助、劳动就业、对口帮扶、养老助残、人民武装、“双拥”、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社区服务工作，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助力实现老有颐养、弱有众扶，协助建设普惠型、高质量、可持续的城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打造民生幸福的标杆城区。

4. 负责辖区的综治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辖区平安建设工作，推动落实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应用，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做好辖区司法、信访、出租屋管理、网格管理、物业管理等工作。

5. 负责辖区的应急管理工作，做好防灾减灾、森林防火、“三防”等工作，按权限做好辖区消防工作，协助做好救灾救援、食药安全监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公共安全工作。

6. 负责辖区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参与新建、改建居住区的公共建筑、市政设施配套项目的验收工作，参与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公共建筑、市政配套设施的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助力实现住有宜居；加强辖区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管理，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排洪排污、水污染防治等工作，助力打造可持续发展先锋。

7. 负责辖区安全生产、规划土地监察工作，根据法律授权或区政府委托，在权限范围内开展综合执法，协助开展农业、畜牧业等相关工作，行政执法能力显著提升。

8. 负责征兵、民兵训练、人防管理、国防教育和宣传等

工作。

9. 协助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做好企业服务及统计工作，规范、监管集体经济企业，协助营造国际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促进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香蜜湖街道办设置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治理办公室、城市建设和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共七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责分工详见表 1：

表 1 内设机构主要职责分工表

序号	科室组成	主要职责
1	党政综合办公室	负责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办文办会、政务公开、对外协调等工作；负责重点任务、绩效考核、督查督办等工作；负责外事、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工作；负责街道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后勤保障、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集体经济企业监管工作；负责人大、政协日常联络等工作；打造智慧街道，不断提升街道运转效能。
2	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	负责街道党的建设；负责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本单位离退休人员管理等工作；指导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负责街道统一战线工作；统筹街道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改革创新群团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模式，促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3	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	负责协调推进社区建设、社区自治、社会组织培育等工作，探索社区建设新模式，打造新兴城市社区功能单元；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退役军人管理、社会救济、社会保障等工作，实施精准助困帮扶；负责养老服务、残疾人服务、殡葬管理等工作；负责人口计生、卫生健康、爱卫运动、劳动就业、民生实事等工作，协助推进健康福田建设；协助做好对口帮扶工作；统筹推进辖区政务服务工作，便民服务水平位居全国前列。承担街道公共服务委员会日常工作。
4	应急管理办公室	负责辖区应急事件处置、应急场所管理、值班值守、应急人员队伍建设等工作，提升突发事件预防和应对能力；负责辖区“三防”、森林防火、抢险救灾工作；开展消防宣传、防火巡查、隐患查改工作；协助开展救灾救援、食药安全监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公共安全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联防联控。承担街道人民武装部具体工作。

序号	科室组成	主要职责
5	综合治理办公室	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综治维稳、反恐工作；负责禁毒、反邪教宣传与防范工作；负责信访、人民调解、劳资纠纷调处、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等工作，协助构建信访矛盾化解的“福田样板”；负责普法宣传、法律服务、法治政府建设等工作，加大辖区普法力度，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风尚；负责物业监管工作，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守法诚信经营。承担街道综合治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6	城市建设和管理办公室	承担辖区权限范围内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承担办事处重大建设项目计划编制和前期立项申报工作；负责危房管理、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等相关工作；协助开展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排洪排污、水污染防治等工作。负责辖区园林管理、环卫绿化等工作，打造辖区绿色公共空间，不断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
7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	负责辖区安全生产、规划土地监察工作，根据法律授权或区政府委托，在权限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城市管理、规划土地监察等相关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相关的日常巡查、综合检查、违法行为查处、组织行政处罚听证、协助配合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等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指挥、监督各执法主体开展本辖区联合执法和综合整治活动，相关业务接受区应急管理局、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区规土监察局等部门的监督指导。协助开展农业、畜牧业等相关工作。承担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日常工作，打造安全高效的生产空间和舒适宜居的生活空间。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年度整体工作目标为：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区工作部署，把走在最前列、勇当尖兵作为不懈追求，重点抓好“五个聚焦”，即聚焦强核引领，打造基层党建新亮点；聚焦改革创新，构建社区治理新模式；聚焦安全稳定，落实风险防控严措施；聚焦民生福祉，完善民生服务新机制；聚焦精细化管理，营造美丽优质好环境；以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奋发进取的精神风貌和守土尽责的使命担当，不断开创基层工作新局面。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1. 强核引领，探索基层党建新亮点。

一是高质量做好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坚持早准

备、早谋划、早部署、早落实，积极稳妥推进“两个提前”，扎实做好换届选举各项准备工作。二是继续推进业委会党支部、物业党支部、“候鸟”党支部等功能型党支部建设，不断推进党的基层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创新。三是推动党建品牌特色化、标杆化、多元化。在管理党员、服务群众、化解矛盾等方面加强创新探索，形成一批模范典型，深入探索“强核多元”治理模式，加强典型示范带动。四是扎实推进非公企业“三同步”工作，重点推进全国民营企业500强等五类企业党建，积极探索单位党建、行业党建和区域党建互动。探索创新“商圈党建”，推动辖区主体共驻共建，打造“东海商圈党群服务中心”，以“党企联合、共建共融”为目标，辐射周边楼宇大厦，通过营造良好的党建氛围，将东海城市广场打造成香蜜湖片区有内涵、有活力、有温度的地标性建筑，为香蜜湖片区国际交流中心和国际金融中心的规划建设夯实基础。

2. 树立典型，将侨香社区打造为基层治理标杆社区。

以侨香社区荣获“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为契机，全力将侨香社区打造为基层治理标杆社区，向建党一百周年献礼。从打造各大标杆载体出发，建设布局全面、功能职责明确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打造社区级的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打造源源不断的、高质量民生服务项目链条；创建以“长者友善社区”、文明学院、智慧健康体验中心等为代表的民生服务品牌。多举措激活“党、居、社、企、群”多元参与要

素，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探索一条行稳致远的基层标杆道路。

3. 深化改革，科学统筹基层资源调配。

一是深化分拨机制的运用，科学统筹调度全街资源，进一步明晰社区事项准入清单，强化社区党委在政治功能、服务功能、治理功能方面的软实力。二是积极探索“全域治理”，突出市场化、智能化、精细化，全面推行“物业城市”新模式试点，引入市场化和社会化机制，创新“党建+物业”基层治理联动机制。三是强化依法治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治理顽症难题。探讨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破解难题，为基层治理能力的提升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四是根据改革推进情况，不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进一步调整优化社区管理体制，总结提炼工作经验，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样板。

4. 加强保障，推进公共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一是建立民生活动质量管控体系，提升活动的质量和参与度。形成“调研规划、组织实施、动态调整、评价反馈”全周期、全链条管控，实现资源共享，确保民生活动的针对性、贴近性和实效性。二是建立困弱群体服务体系，让党委政府提供服务可量化、可感知。对辖区困弱群体进行全面排查形成清晰底数，在原有基础上不断扩充服务对象覆盖面，并建立跨部门协同服务机制，打造“分级分类、多位一体”

的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可感知的幸福感。三是搭建企业资源统筹对接平台，形成企业发展共建共治共享局面。有机整合企业服务、工会、劳保、统计、非公党建等职能，融合政府惠企政策、银行融资政策、人才智库资源，通过线上联络推广、线下服务对接相结合的方式，为企业匹配性提供充沛资源包，助力企业发展。

5. 提升品质，助力香蜜湖“双中心”建设。

一是积极配合北区深圳国际交流中心和中区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等重点项目的规划建设，助力国际交流中心和香蜜湖新金融中心“双中心”建设。二是多管齐下提升市容环境品质。持续推进城区治理平台运用，落实巡查、处置、督办网格化管理，建立呼叫响应机制，提高问题处置效率。针对市容环境短板，加强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建设，聚焦施工工地余泥渣土路面管理问题，加大执法处罚力度。持续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落实河长制湖长制、深圳蓝、治污保洁等各项专项任务。大力推进垃圾减量分类工作，完成9个小区垃圾分类3.0模式建设，落实小区督导员制度。三是推进国际化街区建设。作为全市首批国际化街区创建街道之一，进一步建立完善国际文化培育平台、国际社区服务平台、国际交流活动平台，不断增强外籍人士参与社区活动的融入意识，培育多元共融的国际交往氛围，提升公共服务国际化水准，为香蜜湖片区规划建设国际交流中心和国际金融中心提供良好的软环境。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福田区 2021 年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以及区财政局相关预算编制要求，于 2020 年 6 月开始启动 2021 预算编报工作。由各业务部门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和勤俭节约原则，按政策规定及相关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等，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开展预算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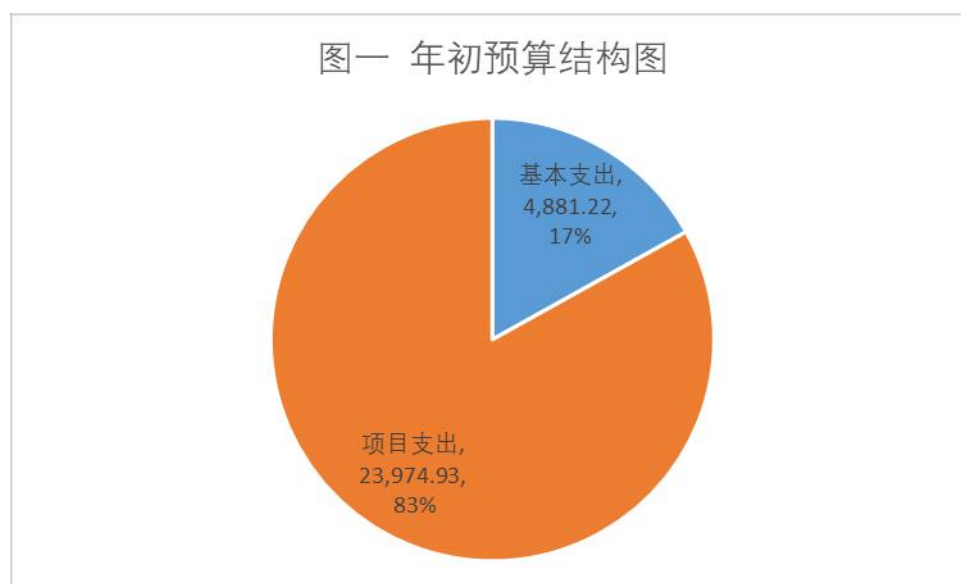
2021 年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按照各科室各岗位的职责分工，紧扣工作计划和工作重点，将项目经费支出的任务细化到科室，落实到个人，同时明确重点工作的完成时间，为后续具体业务的开展提供有力保障。严格按照经批复的预算执行，因实际需要确需调整的，均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后方可执行，且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三部分预算指标分别独立执行，相互之间不存在相互调剂的情况。

2021 年度年初预算支出数为 28,856.1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360.24 万元、公用支出 520.98 万元、项目支出 23,974.93 万元。具体资金安排情况详见表 2。

表 2 2021 年部门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分类	年初预算数	占比
一、基本支出	4,881.22	16.9%
人员支出	4,360.24	15.1%
公用支出	520.98	1.8%
二、项目支出	23,974.93	83.1%
项目支出	23,974.93	83.1%
合计	28,856.15	100%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严格按照区财政局要求，在编制 2021 年度预算时，对新增预算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同步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实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突出绩效管理目标导向，按照绩效目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达到性、关联性和时限性的原则进行编制，遵循科学合理、清晰量化的要求设立相应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各项指标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目标值基本根据工作任务要求或项目合同约定设置，指标和目标值设置依据较为充分，但

还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预算调整情况

2021 年，调整后全年预算为 36,681.11 万元，调增 7,824.96 万元，调增率 27.11%，详见表 3。

表 3 2021 年部门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增数	调增率
一、基本支出	4,881.22	4,962.22	81.00	1.85%
人员支出	4,360.24	4,441.24	81.00	1.85%
公用支出	520.98	520.98	0.00	0
二、项目支出	23,974.93	31,718.89	7,743.96	32.30%
其中：基建项目	0	1,151.02	1,151.02	100%
总计	28,856.15	36,681.11	7,824.96	27.11%

其中项目支出调增 7,743.96 万元，预算调增率 32.30%。其中，疫情防控项目、文体事务项目、垃圾分类项目、综治维稳项目、辖区企业服务和和其他管理事务经费五项共计调增 6,123.9 万元，调增率 132.31%，占比 79.08%；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调增 1,151.02 万元，调增率 100%，占比 14.86%，详见表 4。

表 4 项目支出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增数	预算调增率	占比
疫情防控	1,000.00	5,060.37	4,060.37	406.04%	52.43%
文体事务	95	245	150	157.89%	1.94%
垃圾分类	1,081.60	1,958.54	876.94	81.08%	11.32%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增数	预算调增率	占比
综治维稳	287	487	200	69.69%	2.58%
辖区企业服务和其 他管理事务	2,164.98	3,001.57	836.59	38.64%	10.80%
小计	4,628.58	10,752.48	6,123.90	132.31%	79.08%
政府投资项目	-	1,151.02	1,151.02	100.00%	14.86%
其他项目	19,346.35	19,815.39	469.04	2.42%	6.06%
合计	23,974.93	31,718.89	7,743.96	32.30%	100.00%

(2) 预算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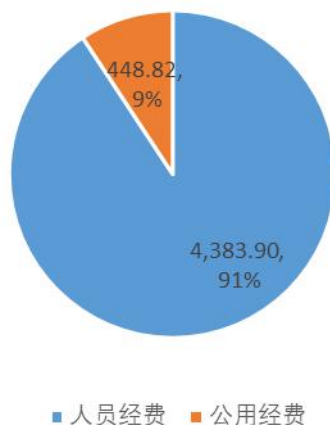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全年预算支出 35,569.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9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132.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0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37.5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2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又包括基本支出 4,832.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39%；项目支出 30,299.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96%，详见表 5。

表 5 预算执行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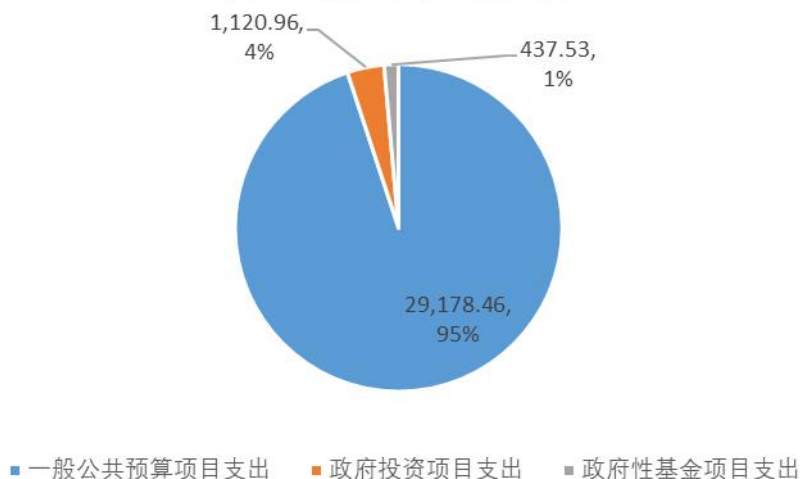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全年预算数	预算占比	决算数	执行率	支出占比	占比变动率
	A	a=A/ΣA	B	b=B/A	c=B/ΣB	d=c-b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211.70	98.72%	35,132.14	97.02%	98.77%	0.05%
1. 基本支出	4,962.22	13.53%	4,832.73	97.39%	13.59%	0.06%
1.1 人员经费（含离退休人员）	4,441.24	12.11%	4,383.90	98.71%	12.32%	0.22%
1.2 公用经费	520.98	1.42%	448.82	86.15%	1.26%	-0.16%
2. 项目支出	31,249.48	85.19%	30,299.42	96.96%	85.18%	-0.01%
2.1 履职类项目	29,943.26	81.63%	29,029.73	96.95%	81.61%	-0.02%
2.2 专项资金（经费）项目	155.20	0.42%	148.73	95.83%	0.42%	0.00%
2.3 政府投资项目	1,151.02	3.14%	1,120.98	97.39%	3.15%	0.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69.41	1.28%	437.53	93.21%	1.23%	-0.05%
合计	36,681.11	100.00%	35,569.67	96.97%	100.00%	0.00%

图二 基本支出结构图



图三 项目支出结构图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福田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自行采购管理暂行办法》《香蜜湖街道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遵循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和注重效益的原则，规范落实政府采购工作。2021 年度全年政府采购计划为 8,445.96 万元，实际支出 8,369.01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08%，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较好。

（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对部门预算、决算、预

算绩效管理情况及“三公”经费信息进行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2021年部门预算于2021年2月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照规定内容、范围等各项要求在街道办官网进行公开，同步公开了2021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情况。2020年部门决算于2021年12月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照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在街道办官网进行公开，同步公开了2020年度绩效自评情况。“三公”经费的预决算工作同时单独公开，预决算公开工作均符合区相关部门的要求。

（5）财务合规性情况

经费开支方面：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费用支出标准、审批流程、分级审批权限等内容。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无不符合资金管理、费用标准等有关制度的支出；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及虚列支出以及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会计核算方面：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财务报表出具及时，财务分析到位，符合政府会计制度相关要求。

2. 项目管理。

（1）项目过程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规范项目过程监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由各业务部门负责人跟进项目进展情况，按照合同要求跟踪督促项目进度，并及时申请拨付项目经费，确保项目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

年中积极开展预算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双监控”工作，加强过程监管，及时进行纠偏纠错，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实现。

（2）项目实施情况

一是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经费支出实行严格的预算控制，按照规定用途、权限和程序审批支出，不存在无预算开支或超预算开支的情况。

二是严格项目采购管理。按规定需招标的项目，严格按招标制度流程执行；按规定需政府进行统一采购的，严格按政府统一采购流程执行。采购实施情况如下：对预算金额 20 万元（含）以上至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建设采购及预算金额 50 万元（含）以上至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货物类采购和服务类采购提交党工委提交同意后，由区采购中心确定采购方式和组织采购定标；项目采购小组参与开标评审，定标方法分为抽签定标法和集体议事法；确定采购中标单位后，社区公共服务中心负责采购实施，申请财政付款，进行资料归档。

三是着重项目验收和履约评价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第六条 采购项目验收和履约评价”进行项目验收管理，并积极开展履约评价。按规定对成交金额 20 万元（含）以上的自行采购项目，组成 3 人以上的验收小组，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验

收；结合项目实际，制定履约评价方案，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评价。对成交金额 20 万元以下的自行采购项目，根据项目开展实际情况开展验收，原则上由 2 人以上共同办理，并明确主要负责人员。

3. 资产管理。

为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实现固定资产的优化配置，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高效，防止固定资产的流失根据市、区政府有关规定，结合实际制定《香蜜湖街道办事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2021 年，香蜜湖街道办各项资产均按要求设卡建档，规范入账；全年定期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盘点，确保账账、账实、账卡相符；针对需报废处理的固定资产，按照有关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例如，2021 年 3 月，集中处置资产一批(账面原值 112.53 万元，净值 1.66 万元)，公开拍卖处置资产一批(账面原值 178.39 万元，净值 33.56 万元)；针对各部（办、中心）、社区工作站闲置的固定资产，由办事处进行统一调配，使之合理流动，发挥效益，防止积压。总体而言，全年资产管理规范，固定资产安全性和完整性得到有效保障。

2021年度下半年，街道办开展了固定资产清查工作，清查基准日为2021年6月30日，清查结果为财务账和实物账一致。通过实物盘点，对固定资产进行核查，以各办公室房间号更新资产存放地点，形成固定资产实物明细表，及时更新资产管理系统，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同时，清理资产

使用状况，分类出具《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正常资产盘点明细表》《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已做报废资产明细表》《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待报废资产明细表》，为后续资产管理工作提供参考依据。

根据2021年度国有资产报告情况，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香蜜湖街道办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5,763.46万元，净值3,989.83万元，全部为在用状态，固定资产利用率100%；公共基础设施原值3,124.34万元，净值2,850.22万元；无形资产原值354.49万元，净值330.65万元；在建工程4,467.84万元。财务账和资产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资产按照标准配置，按规定进行折旧摊销，同时，对达到转固状态的在建工程进行了转固处理，资产管理到位。

4. 人员管理。

2021年核定编制人员为119人，包括行政编制数74人、事业编制数45人；实有在编在职人数104人，包括实有行政编制人员52人、实有事业编制人员52人（参公事业人员5人和非参公事业人员47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87.39%，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配置劳务派遣人员406人，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510人，编外人员控制率79.61%。

5. 制度管理。

根据国家相关法规的规定，结合实际需要，完善了岗位职责清单，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实行制度管人、管事、管权。先后制定了《香蜜湖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香蜜湖街道办事处采购管理制度》《香蜜湖街道办事处固定资

产管理制度》、《香蜜湖街道办事处合同管理制度》《香蜜湖街道办事处内部控制的评价与监督制度》《项目建设采购办公室运行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涵盖预算管理、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使得部门内部运行有效、工作流程明确有序、透明公正，推动香蜜湖街道办规范化、高效化发展。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香蜜湖街道办年度主要履职目标如下：突出主业，强化主责，不断提升基层党建质量；守好底线，筑牢防线，不断提升安全保障能力；精细管理，精准施策，不断提升环境综合品质；结合实际，有效创新，不断提升社区治理效能；聚焦民需，贴近民心，不断提升民生服务水平。主要体现在党建工作、基层治理、公共安全保障、环境综合品质和公共服务水平提升等方面。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党建工作方面。

一是开展党建交流、培训、宣传工作，提升辖区党员政治理论水平。开展党工委“第一议题”交流观摩，全面落实“两个维护”十项机制。成立“香蜜初心”讲师团，聘任“两代表一委员”、党组织书记、企业高管、金融局博士、“五老”、原基建工程兵等骨干讲师 23 名、讲师团顾问和辅导专家共 8 人，采用辖区党组织、单位点课、街道党校送课上门的形式，让身边的党员讲党史，累计开展 21 次党史学习教

育专题党课。举办党史展、党史知识问答等系列活动，引导辖区广大党员群众学习百年党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市、区党代会精神等，覆盖辖区 6000 余名党员。

二是完成多项换届工作，健全辖区党组织体系建设。完成社区“两委”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社区党委书记 9 名，副书记 15 名，委员 39 名。推选出新一届居委会主任 9 名，副主任 18 名，委员 36 名，其中非户籍委员 4 名。此外，完成社区党委下属 203 个党支部集中换届相关工作。积极推进“两新”党建，建成“两新”党组织 39 家，覆盖企业 319 家，打造 10 个“暖蜂驿站”，开展 29 次“暖企行动”；成立全区唯一外商合资企业楼宇党建示范点—东海国际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打造深康站司机之家党群服务中心，切实保障新就业群体权益，被选为深圳市示范点迎接中组部调研检查。

三是加强培养干部队伍，打造知事识人管理新模式。坚持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培养“四个过硬”干部队伍。严格执行换届纪律“十严禁”要求，用好“两张清单”。切实加强党员干部意识形态管理，层层压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定期组织开展形势研判，切实抓好阵地建设，强化保密和网络安全管理，妥善处置敏感事件，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作为福田区干部平时考核亮点赋分项目试点街道，打造知事识人队伍管理新模式。选派骨干力量深入驻点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政府采购消费帮扶线上指标数完成率达 160%，居全区第一。

2. 基层治理方面。

一是物业管理体系逐步完善，多项创新引领“物业城市”改革。物业管家团队进驻街道智慧分拨中心办公，共同成立物业城市智慧运营中心，打造全周期运营管理链条。率先出台全域治理物业 360° 指数，综合反映各物业管理服务水平，让物业城市改革有了一把“度量尺”。积极推进“党建+物管”工作，在东海社区成立了“物业城市”功能型临时党支部，坚持党建引领“物业城市”改革。探索“物业+”养老服务，已试点选取 4 家老龄化程度高的小区设立长者服务点，打造一站式物业养老服务供应平台。

二是全区率先实现“智慧街道”“四个一”建设，先行示范效果显著。全区率先实现“智慧街道”建设“四个一”，即有一支实体编制的管理运营队伍、有一个科学现代的智慧指挥中心、有一套较为完善的运行保障机制，有一张前瞻清晰的工作推进蓝图，被确定为全区“智慧街道”先行示范试点单位；坚持技术落地应用，在城区治理平台系统底座上，自主开发“企业数字虹膜系统”“智能民政服务”“网格员巡查打卡”“华为数字机器人助手”等业务应用；率先建设街道“一屏统览”，设置应急管理、疫情防控、民生服务等 12 个专题，多维度展示街道运行体征；全区率先实现民意速办改革，打造街道民意速办分拨一体化平台，运营以来累计受理民意事件 1370 件，办结率 100%。

3. 公共安全保障方面。

一是建立公共安全责任底线，完成社区应急救援一体化

建设、用电安全“微断”设备安装和综合减灾社区建设等工作。推行物业管理行业“三个一”组合拳，通过“一份承诺、一本安法、一张清单”全链条压实物业管理单位安全生产管理主体责任。推进社区应急救援一体化建设，增加应急队伍数量 20 支，组织开展应急队伍骨干培训 24 场，开展应急联勤、联动综合演练 38 场，人数达 1925 人次。通过“学习强安”平台提高居民安全意识，累计发动居民参与 3900 人次，“以减代处”从根源上减少事故发生。推进用电安全保障智慧“微断”项目，完成安装“微断”设备 1402 套，覆盖保障 8403 户家庭，缓解老旧小区日益突出电气线路隐患问题。全面推进深圳综合减灾社区创建工作，辖区 9 个社区创建审核平均评分 96.48 分，成绩位列全区第一。

二是维护辖区和谐稳定，各项调解工作逐一落实。抓好“一个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综治中心功能升级建设，开展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街道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全年共接待各类事件来访 535 宗，共计涉及 2001 人次，处置金额达 3200 万元。妥善处置了海德园项目劳资纠纷、东山小区搬迁补偿事项、万科臻山府加装烟道纠纷、福田外国语西校区学位纠纷、优启教育退费纠纷、“小微金融”事件投资人聚集维权等多宗群体性事件。成立全市首家社区党委书记调解工作室，智慧化加持平安中心建设，下半年妥善处置劳资纠纷 40 余起，涉及 4200 余人、金额约 7500 万元。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治日报》驻深圳记者站团队对街道打造“法治信访”、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办好事”的良

好形象和优秀经验进行了实地采访报道。

4. 环境综合品质提升方面。

一是开展市政环境整治，辖区环境质量得到提升。全面推进侨香路、印力中心等重点区域市政环境整改，着力抓好两廊、慢行系统、精品公园、花漾街区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国际一流市政环境。井盖整治专项行动问题采集上报量稳居全区第一，实现“问题整治率+验收通过率”“双 100%”。修复整治住宅小区老旧破损围墙、照明设施共 1047 处。完成辖区“三无小区”警校公寓全面纳管，通过外帮内扶的方式，建立“四保一服”物业管理标准体系。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虽为全区“工地之最”，但辖区 PM2.5 的平均浓度持续下降至 $17.52 \mu\text{g}/\text{m}^3$ ，空气质量优良累计天数 315 天。

二是完成依法拆违工作，保障重大项目顺利开工。动真碰硬、以法促拆，完成了辖区现存最大违建安托山混凝土公司厂房的全面拆除，拆除违建约 6.5 万平方米，清理土地约 4 万平方米，为促进福田区土地利用提质增效及安托山片区产业高质量发展开拓新篇章。同步完成安托山片区深国交项目板房、深圳市福田中学（侨城东校区）板房、海德园、南天电力项目等违法建筑的拆除，保障片区内重大项目如国际交流中心、安托山博物馆、荣耀公司的顺利开工及入驻。

三是深入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展示先行先试的标杆风采。结合“物业城市”改革，创新市容巡查项目化管理模式。建立规范共享单车停放的长效机制，充分利用 200 名一线环卫工人，做实排班、责任到人并实施绩效补贴。建立环

境卫生应急处置机制，联合环卫保洁完善机动车辆、人员配备，建立问题半小时处置效率。街道侨香社区入选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培训班现场教学点，圆满完成中央4批次现场参观任务，以“首善侨香”为核心，在社区层面充分展示市、区文明城市创建先行先试的标杆风采。

5.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方面。

一是落实实事项目清单，精准推进各类群体服务。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落实实事项目清单48项。“四级养老服务”按下快进键，全市首家街道级长者服务中心已正式运营，“医养+智慧”累计服务人数达8764人次；建成4家长者助餐服务点，补贴高龄老人约34万人次。创新“块数据+精准服务”困弱群体帮扶模式，实施“微心愿”圆梦计划，走访特殊困难群体2274人次，解决困难诉求486人次。承接下放的86项社保业务事项，成为全区首批社保业务试点街道；持续推广业务线上“秒批”便民服务，2021年全年共实现租赁“秒批”927件，占租赁登记备案总数的45.85%。持续加强国际化街区人才服务，作为福田区唯一的全市首批国际人才街区创建点，获第十九届国际人才交流大会“最佳展示奖”。积极推进侨香社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综合示范点建设，助力福田区以全省第一成绩通过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中期评估。

二是迅速转战防疫一线，筑牢疫情防控坚强堡垒。深圳“5.21”“6.14”“6.18”疫情发生以来，街道以“ACT”社区联防联控模式为核心，以“战区制”为工作机制，以“防

松懈、防漏洞、强管控、建屏障”为重点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针对重点人员情况实施 24 小时接收派发核实，当日清零不过夜；超额完成两轮全员核酸检测。加快推进免疫屏障建立，接种点可加强免疫人数接种率稳居全区第一，同心战疫做好港澳籍在深居民团体预约疫苗服务。辖区两家健康驿站在市督导检查中获评优秀，其中维也纳会展中心驿站面对在全区驿站中检测发现最多境外阳性病例（25 例）的重压，经受住了考验。社区“ACT”防疫模式入选国家发展改革委推广借鉴深圳经济特区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

三是主动靠前开展企业服务，超额完成年度任务。拓展创新企业服务抓手，全市率先推动成立企业健康委员会，相继推动成立香蜜湖街道物业联盟、企业健康委员会、中小企业公益服务站、香蜜湖街道商会，中投国际（楼宇）工会联合会等；在辖区代表性企业内部重点打造 6 家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促进建设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职工队伍；建成“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实现家政服务、技能培训、就业服务、调解维权四大功能；固投纳统主动作为、自我革命，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含自主挖潜项目金额近 15 亿元，为全区两个完成年度任务的街道之一。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文件，规范各项经费支出管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遵循厉行节约的精神，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格控制全年支出，实现经费支出事前报告审

批制度；对于项目支出进行监督检查，实时监控支出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37.94 万元，决算数为 31.49 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83%。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520.98 万元，决算数为 448.82 万元，其中包括物业、水电费 121.89 万元，工会经费 102.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86.15%，详见表 6。

表 6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内容	全年预算数	预算占比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决算占比	占比变动率
	A	$a=A/\Sigma A$	B	$b=B/A*100\%$	$c=B/\Sigma B$	$d=c-b$
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235.05	45.12%	192.17	81.76%	42.82%	-2.30%
工会经费	102.60	19.69%	102.60	100.00%	22.86%	3.17%
办公用房水电费	90.00	17.28%	84.83	94.26%	18.90%	1.63%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53.19	10.21%	37.05	69.66%	8.26%	-1.9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4	6.61%	31.49	91.44%	7.02%	0.41%
职工福利费	5.70	1.09%	0.68	11.93%	0.15%	-0.94%
合计	520.98	100.00%	448.83	86.15%	100.00%	0.00%

总体来看，香蜜湖街道办按照预算来抓好运行成本控制，强化勤俭办事的意识，注重节约开支，经济性良好。

2. 效率性分析。

（1）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1 年度全年共设立了 46 个二级项目，年中预算调减 3 个项目，剩余 43 个项目。共启动了 42 个项目，其中 2 个项目执行情况未达预期，一是辖区企业服务和 other 管理事物（结转）项目，预算金额 345 万元，支出金额 226.35 万元，

预算执行率仅 65.61%，二是退役军人专项事业项目，预算 662.75 万元，支出 576.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95%；1 个项目未执行，为学习型街道督导评估经费，预算金额 2.0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0。2021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6.90%，项目数量完成率为 93.02%，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详见表 7。

表 7 二级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与二级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一、履职类项目	29,943.26	29,029.73	96.95%
1. 安全管理（结转）	40.53	40.38	99.63%
2. 安全应急管理	720.00	655.32	91.02%
3. 残疾人专项	637.78	635.13	99.58%
4. 城市建设和管理	3,124.94	2,922.09	93.51%
5. 城市建设和管理（结转）	42.00	42.00	100.00%
6. 购置费	113.52	111.62	98.32%
7. 劳务派遣	4,597.00	4,505.88	98.02%
8. 离退休干部慰问金	7.90	7.70	97.47%
9. 民生微实事	900.00	899.79	99.98%
10. 民政专项事业	2,266.78	2,204.35	97.25%
11. 民政专项事业（低保、特困及临时救助）	10.40	10.40	100.00%
12. 民政专项事业（孤儿）	1.50	1.50	100.00%
13. 民政专项事业（困难群众补助第三批）	-	-	-
14. 社区工作站	648.00	647.98	100.00%
15. 市容环境卫生	3,782.88	3,780.54	99.94%
16. 体育活动	20.00	18.63	93.13%
17.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	662.75	576.29	86.95%

项目类型与二级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18.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退役安置）	37.20	37.20	100.00%
19.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优抚）	143.00	143.00	100.00%
20.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优抚第二批）	7.00	7.00	100.00%
21.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优抚第一批）	29.00	29.00	100.00%
22. 卫生健康事务	118.00	116.83	99.01%
23.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50	1.50	100.00%
24. 文体事务	245.00	243.56	99.41%
25. 辖区企业服务和 other 管理事务	2,656.57	2,485.86	93.57%
26. 辖区企业服务和 other 管理事物(结转)	345.00	226.35	65.61%
27. 修缮费	275.00	274.38	99.77%
28. 选调生到村任职资金（中央补助）	—	—	—
29. 学习型街道督导评估经费	2.01	—	—
30. 一般管理事务	2,534.40	2,462.31	97.16%
31. 疫情防控	5,060.37	5,031.52	99.43%
32. 预算准备金	—	—	—
33. 中央财政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70.00	70.00	100.00%
34.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00	5.00	100.00%
35. 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金	0.69	0.69	100.00%
36. 专项普查	350.54	350.54	100.00%
37. 综治维稳	487.00	485.39	99.67%
二、专项资金（经费）项目	155.20	148.73	95.83%
38. 2021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53.20	53.20	100.00%
39. 就业专项资金	102.00	95.53	93.66%
三、政府投资项目	1,151.02	1,120.98	97.39%
40. 香蜜湖街道“一路一街”综合改造建设工程	581.02	581.02	100.00%
41. 香蜜湖街道办事处文化服务中心大楼改造工程	570.00	539.96	94.73%
四、政府性基金项目	469.41	437.53	93.21%
42. 孤儿助学	0.50	0.50	100.00%

项目类型与二级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43. 孤儿助学（第二笔）	1.00	1.00	100.00%
44. 市级房屋征收项目	25.00	25.00	100.00%
45.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40.91	409.06	92.78%
46.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	1.97	98.59%
总计	31,718.89	30,736.96	96.90%

（2）预算执行率

根据 2021 年 1-4 季度预算执行情况，一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28.63%，二季度累计执行率为 50.08%，三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75.70%，四季度累计执行率 96.98%，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3.15%，详见表 8。

表 8 2021 年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预算金额 (A)	累计支出金额 (B)	累计执行进度 (C=B/A)	序时进度 (D)	季度预算执行率 (=C/D*100%)
第 1 季度	30,545.63	8,745.73	28.63%	25%	114.53%
第 2 季度	32,093.47	16,072.77	50.08%	50%	100.16%
第 3 季度	34,618.37	26,206.89	75.70%	75%	100.94%
第 4 季度	36,681.11	35,571.89	96.98%	100%	96.98%
全年平均执行率					103.15%

（3）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2021 年度，香蜜湖街道办高标准、高要求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

3. 效果性分析。

（1）社会效益方面

通过多项民生举措，香蜜湖街道办进一步提升社区建设服务水平，推进辖区整体品质提升，使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指数日益提高。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在公共安全保障方面：一是外规范内梳理加强法治建设，理顺健全街道法律事务分工机制，贯彻落实“将矛盾化解于苗头”，2021年香蜜湖街道执法案件立案数由30余宗下降至10余宗。二是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深入排查整治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突出隐患，确保辖区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可控；开展燃气安全大排查，防范化解辖区燃气安全风险；加强违规住人整治、严防违规住人回潮。三是严格责任落实，多方位做好防汛备汛。建立三防组织机构，严格落实三防责任制，发布三防预警34次，组织三防应急演练6场，保障防汛物资的供应。四是大力开展日常消防巡查、组织特别防护期等夜查，计检查场所2288处、发现整治隐患2169个；督促住宅小区管理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完成消防“生命通道”划线工作116处；督促4个存在消防系统隐患的小区完成整改；组织开展“扑火安全警示教育整治周”等活动，对辖区有林公园工作人员、应急管理办安全员及消安员共计200余人进行森林防火理论培训，开展森林防灭火演练等12场次。五是强化综合治理，扎实推进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等。

在环境综合治理方面：以法促拆，历时5个月完成了香

蜜湖现存最大违建安托山混凝土公司厂房的全面拆除，拆除违建约 6.5 万平方米，清理违建侵占土地约 4 万平方米，为促进福田区土地利用提质增效及安托山片区产业高质量发展开拓新篇章。

在为老服务方面：一是积极规划、建设四级养老服务网络，包括“街道长者服务中心”、“社区长者服务站”、“长者服务点”等；二是强化长者助餐服务支撑，共有长者饭堂 4 个，延伸配送点 3 个，服务对象实现街道 9 个社区全覆盖，截至目前，日均享受补贴的老人约 1670 人次；三是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设置舞蹈、声乐、书画等共 40 门课程；四是积极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 30 户。

在困弱群体帮扶方面：截至 2021 年 10 月，已走访特殊困难群体 2112 人，办理群众需求 250 余件。一是由兜底保障转预警关注，风险抵抗更“强”；二是由数据研究转智能运用，纾解民困更“快”；三是由政策普惠到精准定制，服务内容更“值”；四是由部门包揽转政社协作，资源整合更“全”。

在公共服务方面：一是筑牢疫情防控防线，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严防再输出”要求，切实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措施；二是继续做好卫生健康服务模式，线上依托“智慧云管家”健康云平台 and 线下依托侨香、竹林、香岭、竹园四个社区健康体验中心组织开展“健康指导+体验”服

务；三是建立打造“1+9+N”心理服务体系，以1个街道心理服务站为平台、9个社区心理咨询室为落脚点，积极拓展N个服务协助者与支持者。

在民生服务方面：积极参与第十九届国际人才交流大会、深圳市第十届运动会、深圳市第十八届“鹏城金秋”市民文化节，获得较好成绩；成功举办第十届“东海杯”国际社区少儿英语才艺大赛、第5届世界读书日暨“香蜜湖之声”诗文朗诵会、第5届“庆六一”国际少年儿童文艺汇演；香蜜湖街道母婴室--37℃小屋被评为深圳市母婴室示范点。

（2）经济效益

积极主动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纳统工作。2021年区下达香蜜湖街道固定资产投资任务89亿元，占全区总量13.0%。截至2021年9月，企业服务部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任务45.63亿元。其中2021年9月当月固定资产投资任务目标8.2亿元，企业服务部实际填报投资额10.28亿元，完成当月目标125.3%。2021年企业服务部自行挖掘固定资产投资项目5个，总投资达14.89亿元。其中已成功入库项目3个，总投资13.61亿元。

深入开展应急管理执法检查，现场检查记录97份，发出责令整改指令书31份，整改复查意见书30份，立案24宗，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43份，罚款金额32.33万元。

（3）生态效益方面

围绕“全国最干净城市”和“生态文明宜居之都”，以

市容环卫、垃圾分类、治水提质等为重点，聚焦精细化管理，强基础，补短板，严执法。紧盯辖区 PM2.5 数据，做到及时调度，科学防控，全面提升空气、土壤、水质等生态环境质量。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进一步加强垃圾分类管理。首先规范前端设施建设和管理。我街道已全部完成辖区集中分类投放点提升，逐步完成垃圾分类桶罩的全覆盖，100%设置家庭厨余垃圾误时投放点。建立集中分类投放点管理责任人制度，推进制度上墙，压实责任。严格落实住宅区“集中分类投放+定时定点督导”模式，完善督导员监督管理体系。通过手机 app 或手机小程序即时平台实时监督督导员工作情况，智能化、公平化和公开化确定补贴级别，充分调动督导员积极性，进一步引导居民分类习惯养成。

其次加强分类收运管理和处置。全面理顺厨余垃圾、果蔬垃圾、可回收垃圾集中收运，做到应收尽收，日产日清。探索完善末端处理体系，进一步提升末端处置能力。然后强化日常检查和监督，组建夜间巡查督导检查执法小组，不定期通过暗访形式抽查夜间定时定点督导及居民分类情况，并通报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企业整改。最后落实垃圾分类奖惩制度，持续发挥先进示范作用，加快奖金发放，跟进单位奖金使用情况；同时，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形成威慑，截至目前共开具整改单 100 余宗。

二是全面落实扬尘管控，提升空气质量。具体包括落实工地扬尘污染管控，累计开展巡查 1767 人次，督促整改问

题 58 个；落实道路扬尘管控，加强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强化对清扫保洁单位的规范管理和监督考核，增加道路冲洗、洒水、清扫、喷雾降尘频次；在竹林片区、竹园片区开展“第五立面”整治，清理屋顶垃圾杂物、种菜、积灰，防止问题回潮，截至目前累计清理“第五立面”超过 12000 平方米；落实裸土地扬尘管控，开展裸露土地风蚀扬尘污染防治，采取复绿或者铺盖防尘网等有效措施，持续开展裸露土地治理工，截至目前整治裸露土地风蚀扬尘治理地块 28 处，实现裸土“清零”。

三是加强水质改善，全面落实“河长制”。持续建立完善河长工作制度体系，开展“三产”、“三池”涉水污染源以及城市面源的污染整治，累计排查各类场所 833 个，问题整改率 100%。动员社会资源对项目改造、新项目建设融入海绵城市建设理念，目前已完成两个海绵城市建设任务。

四是紧扣城市管理突出问题，强力推进辖区绿化景观质量、全面提升。以打造“世界著名花城”为目标，全面推进侨香路、印力中心等重点区域市政环境整改，打造国际一流市政环境；着力抓好两廊、慢行系统、精品公园、花漾街区等重点项目建设。以点带面，协助完成 8 个社区公园平整路面、铺设绿道、修缮翻新，栽培 1.2 万株苗木复绿裸露黄土，刷新香蜜湖整体“颜值”等。

（4）可持续影响方面

积极持续推进共建共治共享的新型治理格局，探索物业

城市管理模式，加强机制、平台建设，全面推进全域治理体系，促进街道可持续发展，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在城市管理方面：围绕区委关于大力建设物业城市的总体部署，持续推进中心城区基层管理机制改革探索，不断升级物业城市建设模式。一是压实市政市容相关指数。坚持问题导向，针对辖区竹林肉菜市场、工地、垃圾转运站、商业街、天桥通道等重点区域开展品质提升工作，建立完善重点区域责任体系，肉菜市场、转运站设置保洁、守点专职人员；商业街、天桥通道设置街长、桥洞长，专人专责，实行常态化打卡及巡查监管。

二是压实红线责任区责任。积极开展全域治理物业 360 指数测评工作，建立每月环卫环卫指数测评分析会制度，传达市容环境管理相关要求。建立施行市容环境管理制度，街道管家将对辖区所有单位开展环卫测评工作，通过建立“管家发现问题-城建办跟进处理-执法队执法处罚”闭环，确保问题落实整改到位。建立奖惩机制，检查得分率均不得低于 90%，并明确相应处罚措施。同时，建立上门送服务机制，由城市管家将市容环境管理考核标准传达至各管理处，通过现场培训，手把手指导各一线保洁人员，做好日常动态保洁及环境问题整改。

三是落实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新招录行政执法编制公务员 11 名，改变以往香蜜湖街道作为全市执法员最少的街道的窘况，进一步提高街道执法队伍专业化

水平。

在企业服务方面：一是联合共建福田深康站司机之家党群服务中心，使用面积 936.7 m²，能够为行业从业人员提供 7*24 小时暖心服务。二是拓展创新企业服务抓手，相继推动成立香蜜湖街道物业联盟、企业健康委员会、中小企业公益服务站、香蜜湖街道商会，提高企业服务的效率及惠及率，助力服务企业、创业赋能、产业加速、活跃经济，推动形成香蜜湖支持企业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和环境。三是打造企业数字虹膜系统，利用智能化手段高效精准服务企业。四是成立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帮助辖区企业提升职工劳动技能及综合素质，营造积极创新的公司文化。五是推动成立中投国际（楼宇）工会联合会，率先建成“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

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一是形成《2021-2022 年智慧香蜜湖建设实施方案》，设“1”+“2”+“3”+“N”体系，实现“大屏”+“中屏”+“小屏”协同联动来支撑基层治理能力和服务能力现代化。二是自主开发的“企业数字虹膜系统”、“智能民政服务”、“网格员巡查打卡”、“华为数字机器人助手”等应用均已上线运行，并不断完善中。三是建设智慧香蜜湖一网统管平台前期项目“一屏统览”，以实现“一屏展示”为目标，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五个方面，形成街道运行体征指标体系，提供“大屏”、“中屏”、“小屏”全方位监测展示统一视图，将街道运行情况以数据的方

式多层次多维度展示。目前 12 个专题展示内容、所需数据已基本确定，其中应急管理、疫情防控、民生服务等 3 个专题已完成开发。此外，“一网统管”整体项目规划正报区发改局立项审批。

在民生服务方面：一是建立民生活活动全周期质量管控体系；二是打造“街社校”区域化党建联合体；三是推进公共文化进商圈。

在退役军人服务方面：扎实推进 6 个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示范创建工作，完成 6 个场所政治文化建设项目，组织建档立卡工作，完成辖区 6865 名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信息采集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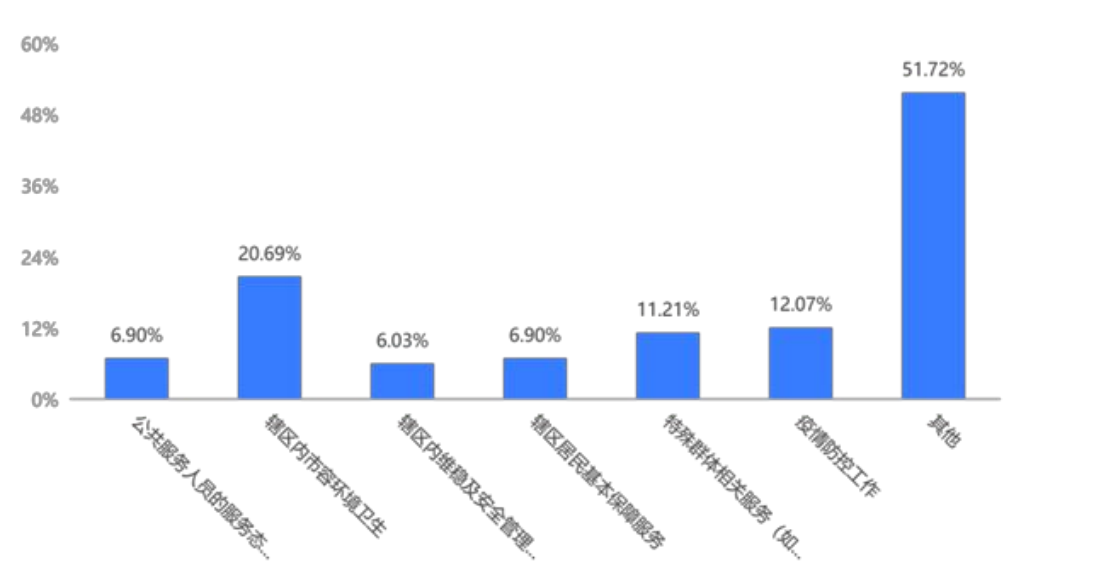
在街道武装规范化建设方面：完善了武装部办公室、资料室、兵役登记站和战备物资器材库的上墙制度和器材设备，完成了 9 个社区的民兵连连部、民兵之家和兵役登记点的初步的规范化建设，提高了辖区的武装规范化建设水平。

4. 公平性分析。

香蜜湖街道办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在香蜜湖街道办服务大厅明显处设置了咨询投诉渠道，包括监督投诉电话以及通信地址及设置投诉信箱，对群众投诉反映的信访问题、诉求，每一宗、每一件都按相关条例做好登记、受理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转办、处理和回复当事人。2021 年度共接到信访案件 102 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现象。

就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具体细化到各项主要履职内容，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开展匿名调查工作，根据调查结果，整体满意度为 95.83%，整体满意度较高。

同时，征求了被访者对于公共服务人员的服务态度、辖区内维稳及安全管理、辖区内居民基本保障服务、特殊群体相关服务、疫情防控工作及其他方面需要改进的意见，经分析，有 51.72% 的被访者选“其他”选项，基本为无意见；有 20.69% 的被访者认为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有待进一步提升，详见下图。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1 年度，香蜜湖街道办认真落实上级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在以往的工作基础上不断优化改进，总结经验和改进工作方法，不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全年按时完成绩效自评、绩效目标编制与事前评估、绩效监控、绩效

评价及监控问题整改等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1. 规范预算编制程序，绩效目标全覆盖。

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规定细编、实编预算。由业务部门根据工作计划、重点工作任务，参照历史支出水平，以及市场行情，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同时，积极做好绩效目标编报工作，达到绩效目标全覆盖。对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合理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目标，根据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进行细化，设置清晰、全面及可量化的产出和效益绩效指标；结合项目的特性和具体实施内容，全面设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一步对项目产出、效益绩效指标进行细分，合理测算出较清晰的、可衡量的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三级绩效指标，为后期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重要参考。

2. 做好项目过程监控，保障目标落地。

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根据项目不同的特点编制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考核标准。建立健全的考核机制，明确责任，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考核机制、合同等约束条件，做好项目过程监控，及时纠偏纠错，保障项目目标完成。

3. 全覆盖开展部门整体支出满意度调查工作。

为持续提升我街道的社会治理能力、政务服务能力，积极主动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根据 2021 年各个二级项目的实施内容，针对不同的项目服务对象，开展个性化的满意度问卷调查，采用匿名线上调查的方式，充分征集各类服务对

象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反馈至相关人员，加强调查结果应用，为服务质量提升提供有效参考依据，从而不断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4. 及时落实问题整改，强化评价结果应用。

根据绩效自评结果，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相应整改措施，督促项目经办人整改到位，并将整改情况及时报送区财政部门。对于绩效完成情况较差的项目，在 2021 年预算执行和 2022 年预算安排中，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合理调整预算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当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存在部分三级指标设置不够明确等问题，如：数量指标设置为预算数，与指标定义考核要求不匹配；支出进度达标率设置为成本指标不合理；生态效益设置为“辖区绿化覆盖率”不够明确，不便于测量与考核，而目标值为 $\geq 85\%$ ，不符合实际。“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扣 3 分。

（2）编外人员占比大，2021 年度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79.60%，“编外人员控制率”指标扣 1 分。

（3）全年预算调增 27.11%，超过 10%，按照“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财务合规性”指标扣 1 分。

（4）项目完成及时性不足，全年实际共 43 个项目，2 个项目未完成，一个项目未开展，项目数量执行率 93.02%，
“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扣 0.42 分，导致效果性不足，此项酌情扣 2 分。

2. 改进措施。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性。

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绩效跟踪监控运行、绩效评价都要建立在合理的绩效目标基础上，因此预算责任主体需要有一定的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能力。我街道将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专题培训力度，号召各科室及各下属单位积极学习绩效目标管理相关知识，提高相关人员对绩效目标的认识，提升绩效指标设置质量。

（2）加强编外人员管理，提高编外人员素质。在往后工作中，香蜜湖街道办依然坚持工作需要、总量控制、辅助管理、统一规范的原则聘用编外人员，控制编外人员的数量。同时加强对编外人员的考核管理，将年度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多个等次，作为工资调整、享受补助以及续聘、解聘、奖惩的依据，从而达到控制编外人员总数、提升编外人员综合素质、提高编外人员工作效率的目标。

（3）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机制，加强科学分析、准确预测，把握部门工作重点，统筹安排，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严控预算调整。

(4) 加快辖区企业服务和 other 管理事物(结转)项目和退役军人专项事业项目建设，尽快完成学习型街道督导评估经费支出。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1. 2022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22 年，香蜜湖街道党工委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坚持格局制胜、创新制胜、品质制胜、实干制胜，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将香蜜湖街道建设成为产业前瞻、文化多元、生态宜居的高品质国际化街区，为福田区实现“五个首善”贡献香蜜湖力量。一是强化学习提高站位，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服务效能；二是建设高品质国际化街区，助力打造福田未来发展新引擎；三是推进物业城市、智慧街道、法治街道建设，形成“全域治理”改革生动实践；四是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打造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综合示范点。

2. 预算绩效管理建议

一是不断健全管理制度，保障资金使用效益。香蜜湖街道办将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不断更新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从实际需求出发，规范绩效管理，不断健全贴合香蜜湖街道办实际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将预算绩效管理融合到各项业务模块。二是树立绩效管理意识，提高主观能动性。就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香蜜湖街道办将主动加强工作人员培训，树立全员参与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彰显绩效管理成效。香蜜湖街道办在 2022 年的

工作中，积极整改此次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发现的问题，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高质量开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2021 年度）》，结合香蜜湖街道办工作实际，逐项对照，认真梳理，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2.58 分，整体评价为“优”，详见表 9。

表 9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得分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4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3
		财务合规性	3	2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	2
		项目实施程序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6
	效率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5.58
		预算执行率	6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得分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23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6
合计			100	92.58

1. “部门决策”指标评分情况。

本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85.00%，主要用于评价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规范性，以及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和明确性两个方面，共设置 4 个末级指标。主要扣分点为绩效指标明确性扣 3 分。

2. “部门管理”指标评分情况。

本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00%，主要用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及制度管理方面，共设置了 10 个末级指标。主要扣分点为财务合规性，预算调整为 27.11%，扣 1 分；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79.61%，扣 1 分。

3. “部门绩效”指标评分情况。

本指标总分 60 分，得分 57.58 分，得分率 95.96%，主要用于评价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及公平性四个方面，共设置了 7 个末级指标。主要扣分点为，项目完成及时性，实际全年 43 个项目，2 个项目未完成，一个项目未开展，项目数量执行率 93.02%，扣 0.42 分；效果性方面有待提高，扣 2 分。

附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 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 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 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4.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行和落实情况。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2.00

				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标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text{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text{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 / \text{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 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 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 \leq \text{比率} \leq 10\%$ 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 $90\% \leq \text{“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	6.00

				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效率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58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6.0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3.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	6.00

					≤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合计：						92.58